



大会

Distr.: General
13 October 2006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六十一届会议

第三委员会

议程项目 118

方案规划

2006 年 10 月 12 日大会主席给第三委员会主席的信

谨通知阁下，2006 年 10 月 11 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来信通知我，理事会于 2006 年 10 月 11 日举行第 44 次会议，会上注意到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报告（A/61/16）。他还提请注意报告第 120 和第 287 段中关于大会工作的建议。

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报告第 287 段中，建议大会将 2008-2009 年期间拟议战略框架方案 19(人权)以及与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有关的订正概算（2006-2007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23 款(人权)下的方案说明)分配给第三委员会，供其在题为“方案规划”的议程项目下审查并采取行动。

阁下可以回顾，大会在 2006 年 9 月 13 日举行的第 2 次全体会议上把题为“方案规划”的议程项目 118 分配给了各主要委员会和全体会议。

因此，现将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建议转递阁下，供第三委员会在议程项目 118 下采取适当行动。

哈亚·拉希德·阿勒哈利法（签名）

